

证券代码：300640

证券简称：德艺文创

公告编号：2020-027

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德艺文创”）于2020年4月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决定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述

德艺文创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375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4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8,820万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2,700万元（含税），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6,120万元。本次发行费用总计人民币3,883万元（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937万元，于2017

年 4 月 11 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上述资金到账情况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出具了闽华兴所（2017）验字 A-001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经就本次募集资金的存放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1	德艺文创产业基地（原“德艺研发创意中心”）	135,895,800	126,965,800
2	海外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49,474,200	4,474,200
3	文化创意产品电子商务平台	42,930,000	2,930,000
4	补充营运资金	15,000,000	15,000,000
合计		243,300,000	149,370,000

二、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19 年 9 月 17 日召开了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用于德艺文创产业基地项目的议案》，公司保荐机构、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及投资建设情况，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海外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和“文化创意产品电子商务平台项目”募集资金（含利息

收益) 共计 771.59 万元用途变更为用于德艺文创产业基地项目。具体情况可见巨潮资讯网《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用于德艺文创产业基地项目的公告》(2019-049)。

本次延期的募投项目为德艺文创产业基地项目。原计划项目建设期 1.5 年, 原预计于 2018 年 10 月 11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18 年 5 月 4 日,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德艺文创产业基地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长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项目已投入 7,733.15 万元。

本次募投项目在前期虽经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 但实际执行过程中受到多方面因素影响, 无法在计划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根据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实际建设情况及市场发展前景, 公司经过谨慎研究,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和企业利益, 决定将以下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1	德艺文创产业基地	2020 年 4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的延期不会改变项目的内容、实施主体,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 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加强对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 促使“德艺文创产业基地项目”尽快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三、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主要原因

德艺文创产业基地项目（原“德艺研发创意中心项目”）是公司为解决研发设计场所不足、硬件设备陈旧、软件升级换代等问题而实施，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研发设计水平，增强核心竞争力，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有力的保障。由于该项目基建等时间超出公司预计时间，为确保项目安全实施，公司决定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四、专项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拟对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而做出的谨慎决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前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未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的用途和投向，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建设内容未发生变化，募投项目实施的环境及背景均无重大变化。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

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三）保荐机构意见

德艺文创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不属于变向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是根据项目实施的客观需要做出的调整。因此，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 1、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德艺文化创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8 日